

高等学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主要课程教材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国际服务贸易

(第二版)

李慧中 主编
程大中 副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高等学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主要课程教材



Guoji Fuwu Maoyi

国际服务贸易

(第二版)

李慧中 主 编

程大中 副主编

本书编写者(按章节顺序)

李慧中 程大中
赵大平 张 燕 景瑞琴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内容简介

本书是一本以服务产品特征和服务经济机理的阐述为基础来论述国际服务贸易的基本原理的教材。全书共八章，在服务经济原理篇中的第一章与第二章分别讲述了服务经济导论和服务产品特征与服务价格特征；在国际服务贸易原理篇的第三章和第四章中分别讲述了国际服务贸易的定义、特征及发展状况和国际服务贸易动因理论；在国际服务贸易政策篇的第五、六、七章中分别讲述了国际服务贸易协议、国际服务贸易政策和服务贸易的国际比较与借鉴；第八章为附录章，介绍了正在迅速发展的国际服务外包的理论与实践问题。本书在体系安排与内容设计上紧密结合了日益发展的实践，力求创新和达意。

本书适合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以及其他经济与管理类专业的学生使用，也适合从事涉外经济工作和服务业工作的人员作学习参考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服务贸易 / 李慧中主编 . -- 2 版 . -- 北京 :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1
ISBN 978-7-04-033032-8

I. ①国… II. ①李… III. ①国际贸易：服务贸易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F746.1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55916号

策划编辑 赵 鹏

责任编辑 赵 鹏

封面设计 于 涛

版式设计 范晓红

插图绘制 于 博

责任校对 杨雪莲

责任印制 尤 静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化学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960mm 1/16
印 张 19.25
字 数 360 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http://www.landraco.com.cn>

版 次 2007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1.8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3032-00

第一版前言

在一个较长时期内,国际服务贸易因其所谓不可贸易性和部门的极其分散性而游离于国际经济学的研究之外。与此同时,国际贸易(实际上是货物贸易)的理论研究和教学却日益红火。迟到的富克斯的《服务经济学》出版于1968年,其实这还只是对服务经济标志性新认识的开始,远没有让国际服务贸易得到应有的理论重视。国际服务贸易被看为一门子学科也好,或被作为一门独立课程也好,固然有其以后实践发展的原因,但国际服务贸易的实践地位的提高并不是学科或课程相对独立化的理论原因。因为在已有国际贸易课程中加入一部分服务贸易的内容可以顺应实践发展的要求。为什么越来越多的国际经济学家加强了对国际服务贸易的研究?又是什么原因使高等院校在经济学和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中普遍独立开设国际服务贸易课程呢?原因是国际服务贸易与国际货物贸易存在理论特殊性即“不可贸易性”。

因此,国际服务贸易作为一门子学科或独立课程,在其内容展开上不能不体现它独立于已有国际贸易学的理由。我们的观点是:第一,服务贸易区别于货物贸易的原因不在于贸易本身,而在于服务产品区别于物质产品的经济学特征,在于两类产品的“可贸易性”的差异。因此,国际服务贸易的教科书不能停留在服务贸易层面研究,而必须以研究区别于物质产品的生产、流通、交换和分配的服务经济学为其立论的基础。第二,“可贸易性”的差异一定会反映在国际服务贸易与国际货物贸易的基本理论差异上,只有强化对理论层面的分析,并挖掘和展现其独特性,才能使国际服务贸易这门课程具有其应有的生命力。我们在全书体系结构和内容安排上体现了这两种思想,并试图以此作为本书的特色。在强调一门学科或一门非纯实务性课程的理论核心的领先性之外,书中兼顾吸收和尽可能充实实践发展新进程的内容。例如书中安排了服务贸易的国际比较和服务外包两章,就体现了这一点。另外,诸如金融、通信、运输、教育、医疗等属于部门或行业国际服务贸易的内容本书都不涉及。这是因为我们



觉得它们的“服务贸易”原理是一样的。

本书由五位同志集体合作完成。他们先后在复旦大学经济学院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其中，李慧中和程大中两位老师在多年服务经济和国际服务贸易的研究和教学中，积累了一定的研究基础和教学经验。本书由李慧中任主编，程大中任副主编。全书各部分初稿撰写分工情况是：第1章第1节、第2节的第2目，第2章和第4章由李慧中完成；第1章第2节的第1目、第3节，第3章和第5章由程大中完成；第6章、第7章和第8章分别由赵大平、张燕、景瑞琴完成。全书由李慧中统稿并修改定稿。

本书力争在内容的安排和展开上有所创新。若有不当之处，由主编李慧中负责。

李慧中

2007年5月15日于复旦园

第二版前言

本书自 2007 年 11 月出版以来,得到国内同行、学生和其他读者的关爱与支持,在此表示感谢。时间过得快,本书第一版出版已近 4 年。本着一跟踪体现国际服务贸易新运行数据,二积极反映中国对外服务贸易新动向的学术态度,本次修订主要在第三、五、七、八章做了有关内容调整更新,包括按 WTO《2010 年国际贸易统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2010 年世界投资报告》和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10)》等统计资料做了数据更新,增加了一部分专栏案例,并在有关章节对第一版内容做了局部表述调整。

诚恳希望各地国际服务贸易教师与广大读者一贯以往,对本书关心与批评。

李慧中
2011 年 8 月于复旦园

目 录

| | |
|------------------------------|-----|
| 服务经济原理篇 | 1 |
| 第一章 服务经济导论 | 1 |
| 第一节 服务与现代经济 | 1 |
| 第二节 服务产品与服务业的发展 | 8 |
| 第三节 服务业的分类 | 21 |
| 本章小结 | 28 |
| 思考题 | 29 |
| 第二章 服务产品特征和服务价格特征 | 30 |
| 第一节 服务产品的效用性质和外在特征 | 30 |
| 第二节 服务产品的市场特征和进入障碍 | 34 |
| 第三节 服务产品价值的质与量的规定性 | 38 |
| 第四节 服务业的劳动生产率与价格特征 | 52 |
| 本章小结 | 68 |
| 思考题 | 69 |
| 国际服务贸易原理篇 | 71 |
| 第三章 国际服务贸易的定义、特征及发展状况 | 71 |
| 第一节 国际服务贸易的定义 | 71 |
| 第二节 国际服务贸易特征 | 80 |
| 第三节 “商业存在”服务贸易特征 | 84 |
| 第四节 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及其成因 | 96 |
| 本章小结 | 101 |
| 思考题 | 102 |
| 第四章 国际服务贸易动因理论 | 103 |
| 第一节 传统理论适用性的分析 | 103 |
| 第二节 服务产品特征制约的国际服务贸易动因 | 121 |
| 本章小结 | 132 |
| 思考题 | 132 |
| 国际服务贸易政策篇 | 133 |
| 第五章 国际服务贸易协议 | 133 |



目 录

| | |
|-------------------------------|------------|
| 第一节 《服务贸易总协定》与国际服务贸易 | 133 |
| 第二节 WTO 体制与国际服务贸易 | 153 |
| 本章小结 | 168 |
| 思考题 | 169 |
| 第六章 国际服务贸易政策 | 170 |
| 第一节 保护贸易政策 | 170 |
| 第二节 自由贸易政策 | 188 |
| 第三节 服务贸易与国家竞争力 | 195 |
| 本章小结 | 198 |
| 思考题 | 199 |
| 第七章 服务贸易的国际比较与借鉴 | 200 |
| 第一节 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服务贸易发展 | 200 |
| 第二节 发展中国家的国际服务贸易发展 | 230 |
| 第三节 中国的国际服务贸易发展 | 240 |
| 本章小结 | 252 |
| 思考题 | 252 |
| 附录 | 253 |
| 第八章 国际服务外包 | 253 |
| 第一节 外包概论 | 253 |
| 第二节 服务外包兴起 | 259 |
| 第三节 国际服务外包的经济效应 | 267 |
| 第四节 信息技术外包与业务流程外包 | 275 |
| 本章小结 | 292 |
| 思考题 | 293 |
| 参考文献 | 294 |

服务经济原理篇

第一章 服务经济导论

第一节 服务与现代经济

一、全球经济的“服务化”

美国经济学家富克斯(V. Fuchs)1968年发表了世界首部关于服务经济的著作——《服务经济》。他在该书中做了一个重要判断,即美国在西方国家中率先进入了“服务经济”社会,并非常经典地写道:“由英国开始扩展到大多数西方国家的从农业经济向工业经济的转变具有‘革命’的特征;而美国已深入发展并在所有国家表现出来的从工业经济向服务经济的转变尽管较为缓慢,但从经济分析角度看同样具有革命的性质。”^①这种从工业经济向服务经济的转变,到了20世纪末21世纪初表现得更加显著。不仅发达国家的服务业增加值和就业人数占其全部GDP和就业人数的比重远超一半,连发展中国家也出现了同样的趋势。

表1.1和表1.2分别列出了近几年部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国家服务业增加值占其GDP的比重和就业占全部就业的比重。在1968年《服务经济》出版的时候,大多数OECD国家的服务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已过50%。从表1.1可以看出,2008年大多数OECD国家的服务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已达2/3的水平。

^① FUCHS R. The services economy[M].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s Research, 1968:2.

表 1.1 部分 OECD 国家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

| 国家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加拿大 | 66 | 36 | — | — | — |
| 美国 | 77 | 56 | —33 | 77 | — |
| 澳大利亚 | 70 | 46 | —16 | 70 | — |
| 日本 | 68 | 39 | —7 | 68 | — |
| 韩国 | 59 | 26 | 15 | 59 | 26 |
| 新西兰 | 70 | 51 | — | — | — |
| 奥地利 | 69 | 40 | —9 | 69 | 40 |
| 比利时 | 75 | 50 | —25 | 75 | 50 |
| 捷克 | 59 | 24 | 17 | 59 | 24 |
| 丹麦 | 73 | 48 | —21 | 73 | 48 |
| 芬兰 | 65 | 32 | 3 | 65 | 32 |
| 德国 | 70 | 40 | —10 | 70 | 40 |
| 匈牙利 | 66 | 39 | —5 | 66 | — |
| 爱尔兰 | 63 | 24 | 13 | 63 | 24 |
| 意大利 | 71 | 45 | —16 | 71 | 45 |
| 挪威 | 55 | 15 | 30 | 55 | 15 |
| 波兰 | 64 | 40 | —4 | 64 | 40 |
| 葡萄牙 | 72 | 47 | —19 | 72 | 47 |
| 斯洛伐克 | 59 | 26 | 15 | 59 | 26 |
| 西班牙 | 67 | 41 | —8 | 67 | 41 |
| 瑞典 | 71 | 44 | —15 | 71 | 44 |
| 瑞士 | 72 | 44 | —16 | 72 | 44 |
| 英国 | 76 | 51 | —27 | 76 | 51 |

资料来源：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database, 2010; OECD Stat.

表 1.2 部分 OECD 国家服务业就业占全部就业的比重(%)

| 国家 | 2004 年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加拿大 | 75 | 75 | 76 | 76 | 77 | — |
| 美国 | — | 78 | 78 | 78 | 79 | — |
| 澳大利亚 | 75 | 75 | 75 | 75 | 75 | 76 |
| 日本 | 68 | 66 | 67 | 67 | 67 | — |
| 韩国 | 64 | 65 | 66 | 67 | 68 | — |
| 新西兰 | 70 | 71 | 70 | 70 | 71 | 73 |
| 奥地利 | 67 | 67 | 66 | 67 | 68 | 70 |

续表

| 国家 | 2004 年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比利时 | 73 | 73 | 73 | 73 | 73 | 74 |
| 捷克 | 56 | 57 | 56 | 56 | 56 | 58 |
| 丹麦 | 72 | 74 | 74 | 74 | 74 | 77 |
| 芬兰 | 69 | 69 | 70 | 70 | 70 | 71 |
| 德国 | 67 | 68 | 68 | 68 | 69 | 70 |
| 匈牙利 | 61 | 63 | 63 | 63 | 63 | 64 |
| 爱尔兰 | 67 | 66 | 66 | 67 | 68 | 74 |
| 意大利 | 65 | 65 | 66 | 66 | 66 | 67 |
| 挪威 | 75 | 76 | 76 | 76 | 74 | 77 |
| 波兰 | 53 | 53 | 54 | 55 | 54 | 56 |
| 葡萄牙 | 56 | 58 | 58 | 58 | 59 | 61 |
| 斯洛伐克 | 56 | 56 | 57 | 56 | 57 | 58 |
| 西班牙 | 64 | 65 | 66 | 66 | 68 | 71 |
| 瑞典 | 75 | 76 | 76 | 76 | 76 | 77 |
| 瑞士 | 73 | 73 | 73 | 72 | 68 | 70 |
| 英国 | — | — | 76 | 76 | 77 | 79 |

资料来源：<http://data.worldbank.org/indicator/SL.SRV.EMPL.ZS/countries? page=1&display=default>.

表 1.2 显示了部分 OECD 国家服务业就业的高比重,而这个比重的上升速度比产出比重更快。无论是产出比重还是就业比重,表 1.2 中每个国家都呈现出稳定上升的发展趋势,而上升速度之快在发达国家的经济史上是空前的。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不仅发达国家产业结构中出现了服务业比重高的现象,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发展中国家也出现了工业比重减弱而服务业比重明显上升的迹象。表 1.3 和表 1.4 列出了中国和世界部分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和就业占总就业的比重。从表 1.3 和表 1.4 中同样可以看到这两个比重的稳定上升趋势。

表 1.3 中国和世界部分地区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

| 国家 | 2004 年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中国 | 39.2 | 40 | 20.8 | 39.2 | 40 | 20.8 |
| 东亚和太平洋地区 | 41.8 | 41.7 | 16.5 | 41.8 | 41.7 | 16.5 |
| 欧洲和中亚 | 57.4 | 57.6 | -15 | 57.4 | 57.6 | -15 |
| 南亚 | 52.7 | 52.8 | -5.5 | 52.7 | 52.8 | -5.5 |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 | 59.5 | 60.2 | -19.7 | 59.5 | 60.2 | -19.7 |

续表

| 国家 | 2004 年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中东和北非 | 46.7 | 46.1 | 7.2 | 46.7 | — | — |
| 撒哈拉以南非洲 | 52 | 51.7 | -3.7 | 52 | 51.7 | -3.7 |
| 世界平均值 | 69 | 68.9 | -37.9 | 69 | 68.9 | -37.9 |

资料来源: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database,2010;OECD Stat.

表 1.4 中国和世界部分地区服务业就业占全部就业的比重(%)

| 国家 | 2004 年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中国 | 30.6 | 31.3 | 32.2 | 32.4 | 33.2 | — |
| 东亚和太平洋地区 | 35.7 | 36.6 | 37.1 | 37.8 | 38.6 | — |
| 欧洲和中亚 | 53 | 53.9 | 54.9 | 56.2 | 56.9 | — |
| 南亚 | — | 27.9 | — | — | — | — |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 | 58.8 | 59.2 | 59.5 | 60.5 | 62.5 | 62.4 |
| 中东和北非 | — | — | 49.7 | 50.2 | 51.6 | — |
| 撒哈拉以南非洲 | — | — | — | — | — | — |
| 世界平均值 | 46.4 | 43.1 | — | — | — | — |

资料来源: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database,2010;OECD Stat.

表 1.3 显示了非 OECD 国家,主要是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服务业增加值占全部 GDP 的比重,其中除中国外比重最低的东亚和太平洋地区在 2008 年也已超过 40%,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平均也达到了 51.7%,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已达 60.2%。由于发展中国家的服务业发展水平发展得很快,所以全球在 2008 年已达到 68.9% 的水平。

衡量一个产业的经济地位的重要指标是其产出占 GDP 的比重与就业占总就业的比重。表 1.1~表 1.4 显示,发达国家服务业的这两个比重已达 70% 的水平,而发展中国家总体上也已超过 50% 的水平。而且,由于发展中国家服务业这两个比重提升的后发性,它在发达国家上升趋势变缓的同时,表现出更快的上升趋势。所以,从服务业的这两个比重尤其是从其产出占 GDP 的比重上来说,全球经济已“服务化”了,而且将更“服务化”。

二、“服务经济”与“新工业经济”

如果按服务业的上述两个比重超过 50% 而将这种经济看为已“服务化”的话,那么这种经济被称为“服务经济”。富克斯“服务经济”概念的提出似乎表明资本主

义社会的物质财富已经丰富到了对服务产品的消费已经成为人们的主要需求。这个社会也被叫做“丰裕社会”、“后工业社会”等。按照这样的标准,21世纪初的整个世界已经进入了“服务社会”,尽管其中各个国家并不相同。

贝尔(D. Bell)提出的“后工业社会”理论将服务业本身的发展划分为三个阶段^①。他认为,人类社会处于前工业社会即农业社会时,人类主要与自然进行斗争,生产主要为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然后,进入工业社会,即由机器统治的商品生产社会,人类主要与“装配的自然”斗争;其后就是后工业社会,这个社会的基础是服务,主要是“人与人之间斗争”,财富的来源不再是体力、能源,而是信息。贝尔发现,在上述经济发展阶段中,服务业在经济中的比重与经济发展水平的关系并不简单地呈线性关系,应该将“后工业社会”的服务业与此前的服务业加以区分。为此他划分了三个阶段的服务业发展。他认为,在农业社会,生产率低,有剩余劳动力但素质差,因而服务业主要为个人和家庭服务;在工业社会以与商品生产有关的服务为主;在后工业社会,知识性服务和公共服务成为主要的服务业。

对于当今社会是否已进入服务经济或后工业社会存在着理论争议。部分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从不同的角度认同服务业产出过半和就业过半的事实,认为服务业供给过半不是对服务产品需求过半的结果,相反,是对物质产品的需求和生产规模的扩大使现代企业生产的管理方式和技术发生了重大变化的结果,是工业生产以新的方式进行尤其是比以前投入更多服务的结果。按照这种理论,现代经济只能叫“新工业经济”。

“服务经济”或“后工业社会”与“新工业经济”争议的实质是当代以至未来社会生产的主导是服务产品还是物质商品,也可以是“生产什么”与“怎样生产”的问题。

“新工业经济”论认为,服务业产出与就业比重大幅提高并不等于整个经济进入了以服务需求增长为动力的“服务经济”模式,相反,当前的经济“服务化”仍然服从于以物质产品的需求增长为动力的“工业经济”模式,只不过是以下原因造成了“服务化”现象:一是由于生产技术的进步,现代的物质产品生产已经不再主要依靠体力劳动为劳动投入方式,而是以人力资本为主要的劳动投入方式,生产单位中的科技人员、管理人员和销售人员可以远远多于一线的体力劳动人员;二是由于社会分工的深化,使物质生产企业中原先由自己承担的为生产而进行的服务活动外置为由独立的服务企业来从事;三是由于科技进步和服务产品生产独立化的要求,与人力资本生产有关的产业,如教育等产业得到了相应的发展。这就是说,主要不是“生产什么”有了根本变化,而是物质产品“怎样生产”产生了根本转变。“服务业是

^① BELL D. The coming of post-industrial society[M]. New York: Basic Books, Inc, 1973.

把新技术应用到商品生产过程的车轮”^①。像运输、交通、会计、工程、计算、广告、金融、批发和零售等服务几乎都是为了物质商品生产的需要,许多政府服务,如同司法、卫生和安全设施、公路和港口保养等等,也是被商品生产者用作投入的东西,而最典型地表明用于引进新技术的服务投入是研发、计算机、咨询等服务在物质商品生产中的运用。但不管是物质生产过程外的服务的增加,还是物质生产过程内的服务外置化,宏观统计上的服务业都增长了。

为什么整个世界经济会出现高比重的服务业呢?其中最重要原因是,20世纪60年代尤其是80年代以来,发达国家的生产技术和组织形式发生了使服务业比重骤升的重要变化,即物质生产的服务化和信息化。服务化和信息化过程推动了工业、农业以及服务业本身内部的新的生产分工,人类的生产活动变成主要从事知识和信息等服务的生产,而实际的物质生产通过高度自动化来完成。这种自动化生产不仅在它背后需要投入大量的前期(或上游)的和后期(或下游)的服务劳动,而且中游的企业第一线劳动者已越来越不再从事直接的手工操作,而越来越集中于对高度自动化设备的管理、维护与技术支持上。由于知识和信息的生产被计入服务业,在宏观上就表现为经济的“服务化”。可见,现代经济“服务化”的特点是,对服务的需求并非主要在物质产品生产体系外形成,也即服务的发展并不表示主要由最终服务需求所推动,而是由技术进步、管理方式变革和社会分工深化所引致的对服务的中间性需求的发展所推动。统计资料表明,这种中间性需求远大于最终需求,所以,对服务的需求主要是在物质产品生产体系内部展开的。

表1.5显示,绝大部分OECD国家的生产性服务都远大于消费性服务。如在美国和法国等国家,前者是后者的将近3倍。

表1.5 部分OECD国家生产性服务与消费性服务产值比

| 国家 | 2000年 | 2001年 | 2002年 | 2003年 | 2004年 |
|------|-------|-------|-------|-------|-------|
| 加拿大 | 2.18 | 2.18 | — | — | — |
| 美国 | 2.78 | 2.85 | 2.87 | 2.91 | — |
| 澳大利亚 | 2.25 | 2.25 | 2.23 | 2.20 | — |
| 日本 | 2.48 | 2.54 | 2.63 | 2.69 | — |
| 韩国 | 1.99 | 2.02 | 2.14 | 2.21 | 2.24 |
| 新西兰 | 2.03 | 1.96 | — | — | — |
| 奥地利 | 1.75 | 1.75 | 1.71 | 1.74 | 1.73 |
| 比利时 | 2.60 | 2.58 | 2.54 | 2.57 | 2.60 |

^① 格鲁伯,沃克.服务业的增长:原因与影响[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1993:25.

续表

| 国家 | 2000 年 | 2001 年 | 2002 年 | 2003 年 | 2004 年 |
|-----|--------|--------|--------|--------|--------|
| 丹麦 | 2.23 | 2.32 | 2.40 | 2.39 | 2.37 |
| 芬兰 | 1.24 | 1.17 | 1.12 | 1.16 | 1.15 |
| 法国 | 2.94 | 2.87 | 2.86 | 2.93 | 2.98 |
| 德国 | 2.77 | 2.78 | 2.84 | 2.91 | 2.88 |
| 希腊 | 1.43 | 1.42 | 1.45 | 1.44 | — |
| 冰岛 | 2.00 | 2.22 | 2.24 | — | — |
| 爱尔兰 | 1.98 | 2.06 | 2.09 | 2.18 | — |
| 意大利 | 1.89 | 1.91 | 1.98 | 2.01 | 2.05 |
| 卢森堡 | 2.64 | 2.71 | 2.94 | 3.13 | 3.10 |
| 荷兰 | 2.17 | 2.26 | 2.29 | 2.43 | 2.46 |
| 挪威 | 1.28 | 1.28 | 1.40 | 1.48 | 1.48 |
| 波兰 | 1.25 | 1.28 | 1.23 | 1.31 | 1.29 |
| 葡萄牙 | 1.88 | 1.87 | — | — | — |
| 西班牙 | 1.54 | 1.57 | 1.60 | 1.61 | 1.59 |
| 瑞典 | 2.53 | 2.59 | 2.64 | 2.70 | 2.69 |
| 瑞士 | 2.38 | 2.32 | 2.33 | 2.35 | — |
| 土耳其 | 0.66 | 0.63 | 0.65 | 0.68 | 0.67 |
| 英国 | 2.11 | 2.15 | 2.27 | 2.32 | 2.33 |

资料来源：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s database, 2006; OECD Stat.

专栏 1.1

格沙尼 (Jonathan Gershuny) 在 1978 年提出了两个有趣的问题：工程师的增多是不是因为商品生产过程越来越复杂？大学的扩大是不是因为商品生产的复杂性导致了对劳动者的知识需求？这就是说，服务业增长的原因不是对服务本身的需求提高，而是物质生产的复杂化。

很有趣的是，产业服务化与服务产业化存在着辩证关系。“新工业经济”论是典型的对产业服务化即工业生产服务化过程的理论归纳。通过更深入的分析可以发现，工业生产服务可以分为：①直接作为工业企业的中间投入；②作为商品交换过程的流通和金融服务；③与新生产结构相适应的人力资本的形成所需要的服

④对整个生产体系进行协调和规制所需要的服务^①。总之,大部分服务是围绕着物质产品生产展开的。

服务产业化是指服务生产“工业化”。为了提高服务生产本身的劳动生产率,要求对一些服务业的生产、市场推广和客户服务予以标准化,麦当劳的服务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服务产业化理论与实践发展的背景是,劳动要素密集的服务本身的生产率增长滞后对整个经济劳动生产率提高的拖累。而提高服务产品劳动生产率的重要支持条件是服务本身的信息化。

作为导论,以上内容扼要地分析了服务业与现代经济,而要全面深入掌握服务以及它的生产与流通,即服务经济与贸易的概念,就要深入学习本书下面的内容。这些内容是以崭新的角度并在科学的基础上陆续展开的。

第二节 服务产品与服务业的发展

一、服务:理论界定的历史考察

经济物品(economic goods)从形态上划分,包括有形产品(tangible goods)和无形产品(intangible goods),后者就是指服务(service)。在经济社会中,无形的服务与有形的商品一样无处不在。然而,与有形商品不同的是,对于什么是服务,至今尚未达成共识。比如格舒尼(Gershuny)和迈尔斯(Miles)指出,“服务”一词有四种不同解释:①指服务产业(service industry),即经济中生产非实物产品的生产部门;②指服务产品(service products),这些服务产品未必仅仅由服务业提供,也可由商品制造部门单独提供或与商品一起提供;③指服务职业(service occupations),即所有从事“非生产”(non-production)活动的工作;④指服务职能(service functions)。如果从经济开放的角度看,这一概念无疑还涉及服务贸易(service trade)。下面从经济学史的角度来简要梳理服务概念的演变历程。

古典经济学的创始人亚当·斯密(Adam Smith)在其著作《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中指出,服务业生产的易消失性是个现实问题,(它们)在其发挥职能的短时间便消失。这个非物质方面使得它既不能贮存,也不能进一步交易。生产

^① SHELP R K,STEPHENSON J C,TRUITT N,et al. Service industri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M]. New York:Praeger,1984;RIDDLE D. Service-led growth:the role of the service sector in world development[M]. New York:Praeger,1986.

与消费的同时性使从事的工作失去价值,(服务)很少留下什么痕迹和价值^①。实际上,在以斯密为代表的古典经济学家看来,服务无助于交易量的增加。服务在这个意义上是非生产性的。

针对斯密关于非生产劳动与财富的定义(斯密把财富解释为“具有可以保存的价值的东西”),法国古典经济学家萨伊在《政治经济学概论》中指出,“医生、公教人员、律师、法官的劳动(这些劳动属于同一种类的性质)所满足的需要是这样的重要,以致这些职业如果不存在,社会便不能存在”^②。因此,“无形产品(服务)是人类劳动的果实,同时又是资本的产物。因为大部分无形产品都是这种或那种技能的产物,获得一种技能,总须先作一番钻研,而从事钻研就非预付资本不可。”^③

处于古典经济学发展末期的约翰·斯图亚特·穆勒在其名著《政治经济学原理》中也对“服务”做了界定。他指出,服务是指劳动产生的效用并未固定或体现在任何物体中,即给予一种快乐,消除不便或痛苦,时间可长可短,但不会使人或物的性质得到永久性改善。在这里,劳动是用于直接产生一种效用,而不是提供某种别的东西来给予效用。穆勒进一步指出,劳动生产的不是物品而是效用,此效用分为三种情况:其一是固定和体现在外界物体中的效用,即运用劳动使外物具有能使它们对人有用的性质。其二是固定和体现在人身上的效用,即劳动用于使人具备能使他们对自己和别人有用的品质。所有与教育有关系的人的劳动属此类。其三就是上面界定的服务^④。

与穆勒处于同一时代的法国古典经济学家巴斯夏在其名著《和谐经济论》中写道:“这(劳务)是一种努力,对于甲来说,劳务是他付出的努力,对于乙来说,劳务则是需要和满足。”“劳务必须含有转让的意思,因为劳务不被人接受也就不可能提供,而且劳务同样包含努力的意思,但不去判断价值同努力是否成比例。”^⑤巴斯夏还认为,服务也是资本,是物。劳动可以归纳为人们彼此提供服务。因此,交换也就是服务的交换。衡量服务有两个尺度:一是提供服务的人的努力和紧张程度;二是获得服务的人摆脱的努力和紧张程度。由此可见,巴斯夏比萨伊走得更远,他“合乎逻辑”地抹杀了商品和服务的界限。

随着古典经济学的发展,服务与商品的概念界限越来越模糊了。后来的新古典经济学干脆认为,服务与商品的界限没有任何理论意义。马歇尔认为,在某种意

^① 亚当·斯密. 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303-306。

^② 萨伊. 政治经济学概论[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127。

^③ 萨伊. 政治经济学概论[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129。

^④ 穆勒. 政治经济学原理[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62-63。

^⑤ 巴斯夏. 和谐经济论[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76,160。